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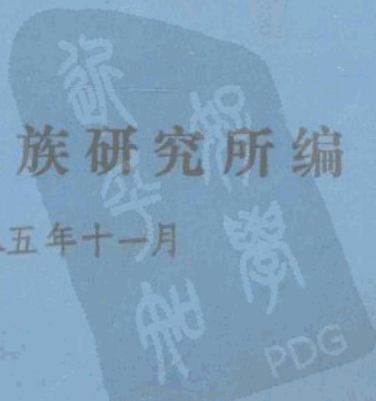
91428
75
民族研究参考资料第二十五集

在中国西南部落中

(翻译稿)

贵州省民族研究所编

一九八五年十一月



前 言

本书作者克拉克 (Samuel R. Clark) 是英国卫理公会联合传教团牧师, 他曾参加中国内地传教会, 在中国西南民族地区从事传教活动达三十三年之久, 其中在安顺定居了二十多年。《在中国西南部落中》是作者返伦敦度假时, 应传教团之约而写作。1911年出版于伦敦。

全书十二万字、十一章, 分成二部分, 前六章“贵州的部落”, 后五章, “在贵州非汉部落中传教”。

卫理公会联合传教团的马歇尔·布鲁霍姆为本书作序, 书中有二幅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黔、滇地区教区、教堂分布图, 以及十七帖贵州各少数民族的生活、风情照片; 书末另附英、汉、苗(黑苗、花苗)、仲家(桂、黔地区)、仡佬、彝、傣罗各民族语言中日常用词读音对照表。

由于作者长时期生活在贵州民族地区, 较详细调查研究了苗、布依、彝、仡佬的历史、语言、习俗、宗教, 记述的又是清末时期贵州的社会、民族实况, 在著述中注意节录、转引其他一些在西南地区传教的牧师的著述和见闻, 这在近人系统研究贵州民族中, 是一部较全面较早期的著作, 在民族学、民族史、民俗学、宗教史研究上, 具有一定的价值。至于作者在全书中提出的若干见解, 如仡佬族是贵州土著; 苗族于二千多年前、布依族于一千年前入黔; 苗族由黔东、布依族由黔西、彝族由黔西北先后迁入贵州, 作为一家之言的学术观点, 仍可引为参考。作者对“老汉人”的历史论述, 对贵州的民族识别提供了较好的佐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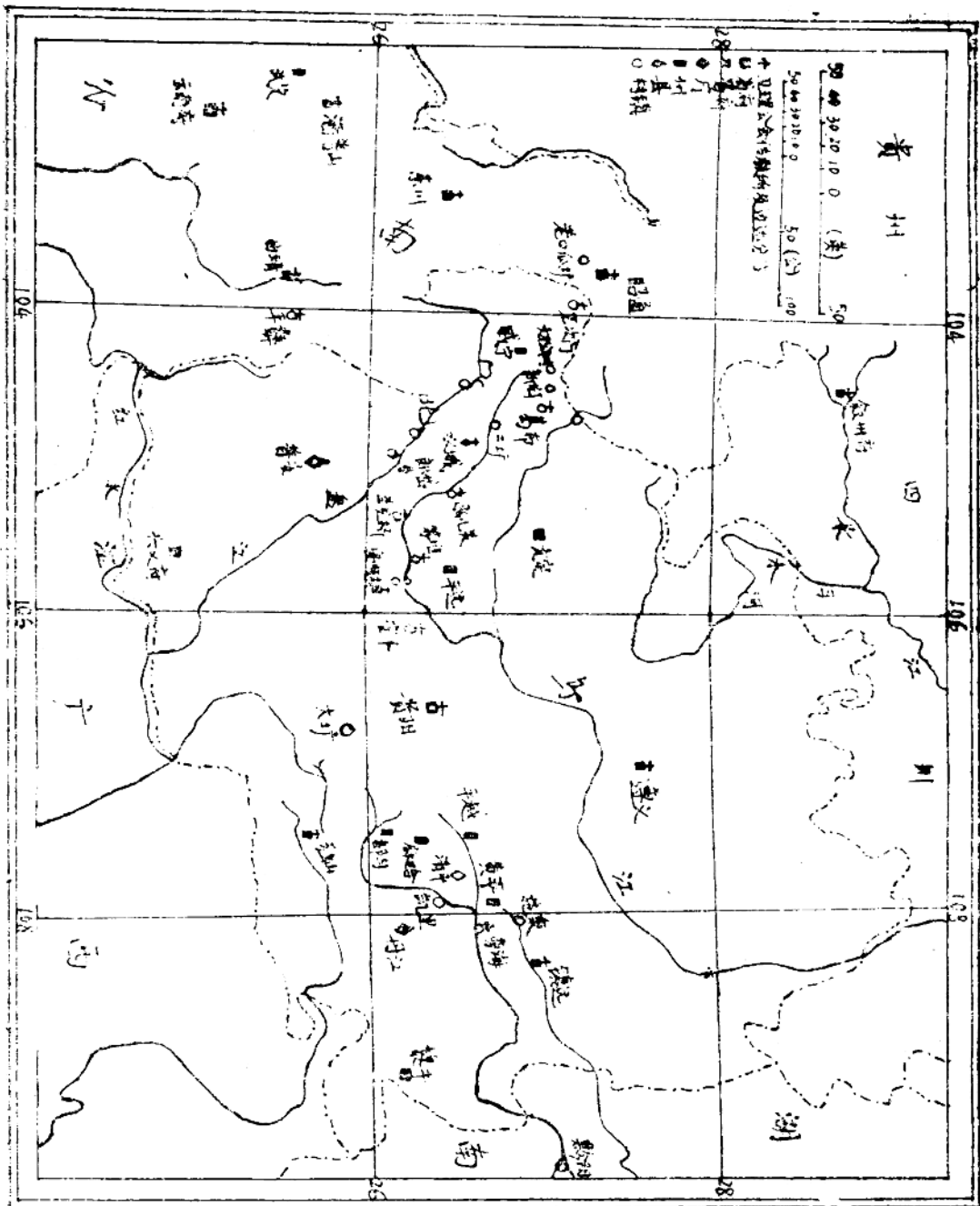
基于作者的宗教立场, 大民族主义的优越感, 以及对中国历史、贵州地方、民族史知识的欠缺, 故全文各章节中, 多有与史实不符之处, 译者尽自己的水平, 在注释中力求逐条订正。至于在介绍各民族社会生活以及民族关系中, 出现的不少污蔑、鄙视、挑唆内容的文字, 我们全部作了删节与修改。

第二部分“在贵州非汉部落中传教”中, 作者详细介绍了英国传教士在贵州黔东南、安顺、毕节地区以及滇东北、滇北地区扩大宗教影响的情况。在记述传教活动中, 作者处处把自己装扮成弱小民族的“救世主”, 具有极大的煽动性、欺骗性, 在叙述反宗教斗争中, 颠倒是非, 自我粉饰, 极力掩盖事实真相, 对作者的这些材料, 都须以史实批驳之。本书尽管存在上述严重错误, 但仍可为研究该时期基督教传入史的参考资料。

本书是一部通俗性著作, 但其中也涉及到东南亚、中国、西南、贵州民族发展史的专门知识与民族学、宗教学知识, 由于我们学浅才薄, 误译、失实之处, 敬请读者、识者不吝赐教。

苏大龙
译注者
姜永兴

1984年4月于贵州民院



目 录

译者前言

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黔、滇地区教区、教堂分布示意图

第一部分 贵州的部落

第一章 贵州及其民族

鬼方——汉和苗——苗民西进——贵州——贵州省的构成——贵州省的一般特征——老汉人——客家——非汉部落——仡佬

第二章 苗民语言和风俗习惯

苗民的各个支系——语言和方言——称谓——来源——苗民社会——土匪——黑苗——酗酒、吸毒

第三章 苗民传说

黑苗的文字传说——创世纪——洪水泛滥——大地重新居住人类——花苗的洪水传说——鸭雀苗的洪水传说——盘古——伏羲——尧、舜、禹与洪水

第四章 宗教信仰与传统活动

苗民的宗教信仰——芦笙节——赛马——斗牛——怕鬼——巫师——占卜者——巫卜与魔法——天国——葬礼——祭祖——婚俗——动物传说

第五章 仲家人

仲家——南诏——暹罗——向贵州移民——仲家与汉人——宗教意识——葬俗——泛灵论——诉讼

第六章 彝民

“罗”——保保或诺苏——黑彝和白彝——希克斯牧师的文章——到达昭通地区——一个衰落的民族——封建制度——苗民佃户——宗教意识——传说——洪水——婚俗——对魔鬼的信仰——奴隶

第二部分 在贵州非汉部落中传教

第七章 旁海教案始末

在黑苗中传教活动的开端——词典和识字读书——韦布和夫人在旁海——汉苗对立——韦布夫妇返国——博尔顿先生在旁海——关于设立场坝的纷争——博尔顿离开旁海——火烧旁海——谋杀弗莱明和潘秀山——重建教堂——强盗掠夺凯里——苗民受害者被诬告——事件调查——凯里骚乱的解决

第八章 在花苗中传教

安顺——在花苗中传教的起始——义和团年——传教士遭到迫害——传教活动重新开始——等堆设立教堂——函儿关——大篝火——砸毁大烟管——大花苗——兰龙桥——威宁——苗民去安顺——苗民到昭通——进一步迫害——葛布周围的传教活动——亚当先生到葛布

——在葛布的第一次洗礼——幻灯

第九章 精神上的丰收

柯蒂斯·沃特斯先生在安顺——沃特斯葛布之行——一千名听众——对要求入教者的考核——难忘的洗礼仪式——1200受圣餐者——上帝之子——在兰龙桥——圣灵的作用——在等堆的洗礼——第二次葛布之行——400人受洗礼

第十章 崇高的传教事业

亚当先生返回——视察葛布——红头苗——迫害——水土造成的危险——洗礼——函儿关——兰龙桥——翻译圣经——佩奇先生——奥利森先生——同亚当一起拜访葛布的诺苏地主——艰难的旅行——有两个地主的佃户——又一次洗礼——教会纪律——募捐——葛布教堂被焚烧——沃特斯返回安顺

第十一章 阳光纯洁大地

苗民去昭通——波拉德所述的故事——迫害——一个悲惨的经历——波拉德去威宁——传教士之家——石门坎——第一次洗礼——问题——波拉德遭袭击——活动向南发展——尼科尔去石门坎——武定的传教活动——洒普山——丰收感恩仪式——波特斯夫妇及梅特卡夫的协助——栗栗、纳卡和康依——洒普山的洗礼——桑德斯的故事

第一部分 贵州的部落

第一章 贵州及其部落

鬼方——汉和苗——苗民的西进——贵州——贵州省的构成——贵州省的一般特征——
老汉人——客家——非汉部落——仡佬

在中国现今的陕西、山西两省以南的地区，居住着众多的部落，历史上被称为“南蛮”，即南方野蛮人，也被称作“苗”。②“苗”意为嫩草、嫩芽，这一称谓显然是汉人所取，是汉人对南方非汉部落的泛称，“苗”被看成是土地的儿子。

据《舜典》记载，四千年前舜把三苗赶到了三危。“三苗”究竟是一个部落的名称，还是指三个部落这一点尚不清楚。③“三危”位于现今江西九江一直延伸到湖南洞庭湖畔之岳州地区。④后来，因苗民不断叛乱，禹奉舜之命前往平叛，禹以偃武修文之策，不到七十天，苗民头领就全部顺服。⑤

但是，汉人⑥同苗民之间的激烈斗争依然持续不断，在这些斗争中，武器精良、组织严密的汉人军队总是取得胜利。大约在公元前八百年，周宣王对“南蛮”发起了一次远征，其将领方叔率领一支有三万士兵、三千辆战车的军队，长驱直入征伐居住在现今湖南长沙、常德一带的苗民部落。苗民被汉人当时在发动对北方鞑靼人的战争中所取得的胜利所惊恐，在阵阵战鼓和铙钹声中心惊胆战、溃败逃散。

在始皇帝——即公元前二百年，⑦建立了中央集权，⑧并修筑了万里长城的那位皇帝——统治时期，秦王朝在中国南部修建城池，整个国家实际上或名义上都受到了秦王朝的统治和征服。然而秦王朝对辽阔的西南部还是鞭长莫及。大量的苗民背井离乡，流徙到了这个山岭绵亘、土地贫瘠的地区。

汉人刚进贵州时，“南蛮”或“苗”的人数，即使不比新来者多，也至少相等。然而汉人不仅开化，而且同属一个政府管辖，苗民却分别接受各自的头领统治。不可避免的是，苗民逐渐被摧毁，其命运或被同化，或被赶到西部及西南部生活条件更差劣的偏僻山区。这种同化过程从公元前2356年的尧舜时期起开始，⑨目前的贵州省仍然存在着这种同化。在这个省，许多汉人娶苗民妇女为妻或妾，所生的后代自然被看成是汉人。⑩

贵州省居住着众多的部落，而中国西部、⑪西藏、⑫缅甸、安南北部、及暹罗等国，⑬民族成份也相当复杂，人们势必会提出这样一些有趣的问题：他们是些什么人？他们由何时何地又为何而迁入贵州？笔者在贵州住了二十多年，了解到这些部落的一些情况，在此谨把全部见闻记载下来，公诸于世，这就是笔者写这部书的目的。

“贵州”意即“珍贵、高尚的地区”，这两字出现在地图上，已有六百年的历史了。在一千八百年前的汉代，“贵”字被写成“鬼”字，有时又写成“鬼方”，即“魔鬼居住的地方”，

⑭居住在这里的人被称为“螺丝鬼”，大概是因为当地居民中，有些人把头发装饰成螺旋形的缘故。

在六百年前，贵州才建立行省，以贵阳府为省城。⑮在这以前，这个省的乌江以北属四川，乌江以南是一个半独立王国，西部为彝家、东部归苗家。而汉人军队早在建省前的数百年中，就已不断进驻贵州，并在各地扎营屯兵。

一百五十年前，当罗马天主教传教士绘制中华帝国的地图时，贵州南部的某些地区被划为“生苗”或“独立苗”的居住区。在这个帝国及其边境上的一些非汉部落，往往被汉人划分为“生”、“熟”两类。“生”意为“未驯化的”，“熟”则是“开化的”意思，内部自治的部落为“生”，直接接受汉人政府统治的部落为“熟”。显然，在那时仍然有一些苗民部落是实行内部自治。四十年前，苗民的最后一次大规模叛乱遭到镇压后，⑯“独立苗”就不复存在了。

贵州的大部分地区都在海拔三千英尺以上，愈往西愈高。西北部的威宁湖，⑰海拔高达七千英尺，湖面长50英里、宽20英里，湖上没有船只从事航运。

当人们登上高山之巅，极目远眺时，展现在眼前的是岭谷起伏、一望无边，峭壁奇峰多为角锥形与圆锥形，坡地大多是巉石危岩，光秃贫瘠，很少长有树木，可耕面积还不到五分之一。这里山谷狭窄，低洼处偶有小面积的平原——坝子，涓涓小溪蜿蜒盘旋在山脚下，时隐时现、出没无常。在这群山中潜伏着数不清的大、小溶洞，其中有些溶洞开阔、深邃，可达数英里。大雨之后，悬崖陡壁处，还能见到许多飞泻而下的瀑布，气势磅礴，景色壮观。

贵州大部分河流无航运价值，最长的通航河道清水江，是沅江的一个支流，流入湖南黔阳城的辰沅。清水江横贯黔东南的大部分黑苗居住区，船只可以通达清平县的凯里，⑱发水季节，还可抵达都匀。船夫几乎都是黑苗，他们将货物运送到湖南洪江。在清水江上航行是甚为艰险，河道峡谷流急、滩多石险，只有小船才可勉强通行，进入湖南境内后方能改换大船运输。就我们所知，由于水陆运输落后，货运在贵州是一项收费昂贵的行业，大部分货物都得靠苦力肩挑、马帮驮运，每运送100英里，米价就要上涨一半。

贵州的人口大约在700——1000万之间，这个数字是我和我的同事共同观察估计的，其中一半以上是汉人，其他大都为苗和仲家。⑲

汉人在数量上大大超过非汉部落，他们主要居住在公路沿线、城镇及城镇附近。而在贵州的西南与东南面，非汉部落人口却超过汉人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仲家人的穿戴同汉人农民一样，人们很容易误为是汉人。

贵州省的汉人分为“老汉人”和“客家”。客家又称“移民”，数量很大，而老汉人的人口极少。老汉人声称他们的祖先早在公元八、九世纪就来贵州定居，其他则晚至十四世纪。他们都是随军进驻贵州后，分配到了田地，娶当地妇女为妻，在此安家落户的。老汉人的后代现在还沿用其祖先的语言，或稍起变化的语言，他们还能讲当地官话。⑳老汉人具有顽强、勤劳的特性，他们在贵州开垦了大量的土地，但后来的汉人却鄙视他们，似鄙视苗、仲家一样。

老汉人的分布情况大体是：在安顺府的有“堡子”、“屯子”，即“驻民”，在安顺府西部的盘县、威宁一带有“喇叭子”，喇叭子是因妇女跟苗、仲家妇女一样穿长裙而得名；在贵阳、安顺大路旁还能见到“凤头人”，这是以妇女的类型特征而著称。目前已很难估计这些老汉人究竟还有多少，至多只有几万人。但可以肯定，在这个省的其它地方还会有我们未曾见过的“屯民”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老汉人已被新来的汉人和其他部落所同化。

客家系指当贵州被建立为帝国的一个省之后入黔的移民及其后代。客家中的早期移民主要来自

自江西省，他们是违心地被强迫迁居贵州的，大部分汉人自称江西是他们的老家。三十年前，当我们第一次踏上贵州土地时，四川移民时多时少地流入贵州。近年来汉人移民主要来自四川、湖南。

贵州方言和南京方言相比更接近北方语，比湖南方言等都要好懂，华北人与华中人是很容易跟贵州人进行语言交流的。

贵州非汉部落的经济生活以农耕为主，一般来说，他们不住在耕地附近，而是以村寨为单位，集中居住，以达互相照顾与保护。大部分村寨没有任何设防，也有一些村寨用竹篱笆或石块筑成围墙。民间贸易为六天一期的赶场，场坝大多设在城镇、村寨内，边远山区的场坝也有设在偏僻的山坳中的。每逢场期，场上挤满了各族男女，其中妇女穿戴各异，服饰别致，特别引人注目，使场坝呈现出一派情趣盎然、生机勃勃的热闹场面。人们在这里出卖牲口或农产品，并添置、购买自己不能生产、制作的生活必需品。在我们住地周围的一些场坝上，非汉部落的人数超过汉人十倍，而有些地方情况则相反。

贵州的非汉部落主要是“仡佬”、“苗”、“仲家”、“彝家”。②“家”这个词的含义，在汉语中可以理解为“宗族”或“部落”，因而“苗家”意为“苗部落”。汉人称苗民为“苗子”，这是一种贬称，是一种粗野、无礼的语言。

上面谈到的四种非汉部落中，苗和仲家的人数最多，其次是彝家，仡佬现已行将绝种，他们中许多妇女嫁给了仲家和老汉人。据我们所知，现在只有安顺府尚有几个仡佬村寨，总数亦不过二、三百户人家。③

“仡佬”大概是“土著”的意思，仡佬人自称他们是这个地区最早的居民，苗民也承认仡佬人比他们先开发了这块土地。有些研究者根据音韵相同，猜测仡佬人是暹罗北部、云南南部及其它地区的“寮人”的一个分支。然而，我们并不这样认为，我们有充分理由断定，暹罗北部及其它地区的寮人，同贵州的仲家有着密切联系。

仡佬语是一种浅音节、有声调的语言，跟当地其他部落语言差异很大，大多数仡佬人都会操汉语。仡佬人的体貌很象苗民，但仡佬男子普遍着汉装，留辫子，妇女的衣着颇奇特，并把头发盘在顶上打成圆结，很像汉人道士的发髻，跟贵州所有非汉部落一样，仡佬妇女也不裹脚。

我们所熟悉和听到的仡佬人都居住在安顺府郊外。亚当先生和夫人曾访问过仡佬寨。④在离安顺十五英里处，有一座名叫“等堆”的苗民村寨，这里建有我们的一个教堂。⑤在通往等堆的路途中，有一个仡佬寨子。因沿途没有可供食宿的客栈，亚当先生及夫人经常到这个寨子的一位老年妇女家歇脚、进餐。他们受到了殷勤热忱的接待，女主人给他们准备热水，供应食品以及上好的马料。第一次去时，亚当夫人要付钱给这位老年人，她却生气地说：“噢！既然如此，请不要来了！”嗣后，亚当夫人经常为女主人及其孙女捎带些礼物，作为酬谢。如果不是他们的自我介绍，凭观察，人们肯定会把他们看成是苗民。

同居住在贵州的所有汉人、非汉部落一样，仡佬人极迷信鬼神，遗憾的是，关于他们的宗教意识，我们却毫无所知。仡佬人可分为二种：花仡佬，妇女穿色彩鲜艳的花衣裳；打牙仡佬，新娘出嫁前须打掉一颗门牙，他们也被称为红仡佬。

注 释

①作者在本书中，对“民族”一词的使用，多用“人”、“民”、“部落”等词，对少数民族又称之“非汉人”、(non-Chinese)， “非汉部落”(non-Chinese tribes)及“非汉族”(non-Chinese races)，为保持作品原貌，译文一律沿用之，特此说明。

②“苗”、“蛮”二声，系阴阳对转，古字同音同义。

③《辞海》：三苗是中国古代民族名。侯哲安《中国南方古代传说人物考》：三苗是伏羲、女娲之后，我国南方的一个大的部落联盟。

④《辞海》：三危今甘肃敦煌一带。

⑤《文献通考·封建》：“舜摄政”，放之于三危，又命禹组征，七旬而格。”

⑥当时为华夏族。

⑦公元前221年秦统一全国。

⑧原文为“...overthrew the feudal system of China...”（“推翻了中国封建制度”）。

⑨张传玺《中国通史讲稿》：我国古代国家的形成，约在尧和舜的时候，时间约在公元前二十一个世纪。

⑩作者上述使用的“苗”“蛮”，泛指少数民族，下文中的“苗”系指单一的苗族，请读者注意。

⑪应为“中国的西南部”。

⑫作者把西藏跟中国、印度支那各国相提并论是荒谬的。

⑬“安南”即今越南；“暹罗”即今泰国。

⑭贵州的地域名称，殷周时期为鬼方，春秋时期为牂牁，战国、秦汉时期为夜郎，西汉中期至东汉末为牂牁。

⑮《明史》：永乐十一年（1413年）置贵州等处承宣布政使司，贵州正式建省。

⑯指1855—1872年在太平天国革命影响下，黔东南地区爆发的张秀眉等人领导的苗族人民大起义。

⑰即草海。

⑱清平县址即今凯里市炉山镇。

⑲“仲家”即今布依族。

⑳当地官话指贵阳话。贵阳话属汉语北方方言西南官话。

㉑据近几年调查，贵州世居民族达十二种，他们是：汉、苗、布依、侗、水、彝、仡佬、回、瑶、壮、白、土家，此外，还有十多种族别未定的民族共同体。

㉒仡佬族是我国西南地区历史最悠久的少数民族之一，1982年统计人口有53802人，主要散居在贵州省的遵义、安顺、毕节、六盘水等地区，广西、云南亦有分布。

㉓亚当，James R. Adam 即党居仁，英国卫理公会中国内地传教会安顺教区传教士，1888年来安顺传教，1894年主持安顺教区，曾在安顺生活二十四年，后因触电死于安顺。

㉔“等堆”寨，今属普定县普郎区。

第二章 苗民的语言和风俗习惯

苗民的各个支系——语言和方言——称谓——来源——苗民社会——土匪——黑苗——
酗酒、吸毒

如果我们把贵州的人口估计在八百万左右，其中一半是汉人，其余为苗、仲家和彝家，仲家的人数相当于苗家、彝家的总和，而苗家人数又多于彝家，彝家仅居住于黔西和黔西北地区，即使在那里苗家的人数也还是超过彝家。由于苗比仲家、彝家先到达贵州，首先提及苗民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。

苗民支系繁多，一些研究者认为，苗民中共有七十个支系，但是有一本著作中提到，这个数字包括贵州所有的少数民族，因而上述数字并不确切。

在众多支系中，妇女的服饰各不相同，汉人就是依此来区别不同支系的，如：“黑苗”妇女身穿深赭色绣花服装，而男子的服装，普遍是深兰色或深赭色，由此，汉人称他们为黑苗。“鸦雀苗”因妇女的衣着好白色和深兰色而闻名。还有“花苗”、“白苗”等，有一种“虾苗”，以捕捉和出售新鲜河虾为业而得名，此外还有“水西苗”，这里的“水”指的是位于安顺、大定之间这条河流。

苗民中人数最多，影响最大的是黔东南的黑苗和黔西、黔西北的花苗。在有些地方花苗又称作大花苗，“大”的含意是指他们人数多，居住地域广阔，

安顺花苗在服饰上和威宁的大花苗很不相同，但语言却极相近，显然是同一个支系。

黔西南兴义府的黑苗同黔东南的黑苗，尽管地理上相隔十分遥远，但在体质形态、服饰上差异不大。兴义府的黑苗是因回、苗叛乱使黔西南人口濒于灭绝而由黔东南迁居来的。②

大定地区的鸦雀苗的口音，同40英里以北的白苗（又称高山苗）是一样的。

在黄平州，③有一个生活在黑苗中的仡佬苗，④仡佬苗个头较矮小，肤色粗糙，外貌、服饰上跟黑苗有显著区别。仡佬语接近黔西的花苗。可能他们比黑苗先定居在黄平。

对于我们来说，弄清楚苗民究竟有多少个支系是徒劳的，任何一个人只有掌握了三、四种苗民方言，才有可能跟他们自如交谈。

汉语及贵州其他部落的语言，都是有音节，多声调的，这些语言中的动词、名词、代词、形容词都不变格，词尾也无变化，除此以外，在句型上也具有共同的规则。在这些语言中，我们对黑苗与仲家的语言最熟悉，这两种语言，形容词通常在名词之后，而汉语形容词则在名词之前。跟汉语一样，除了“n”和“ng”以外，我们从未发现任何一种苗语方言以辅音结尾。但在这些语言中，有些词首音又是汉语所没有的。如黑苗和彝家所用的，在威尔士语中的“Ll”这个音。⑤在有些苗语方言中读成“Kl”或“Bl”。仲家语的尾音除了“n”及“ng”外，还有k、m、

、t。

贵州各非汉部落语言的声调都较复杂，有些方言，有四——六个声调，黑苗方言有八个声调，有些方言的声调可能更多。至于彝家、仡佬语有多少声调，我们还没有调查。掌握、分析贵州非汉部落语言的声调，是一门难度较大的学问，有时学各部落语言的人，也搞不清楚这种语言究竟有多少声调，即使是本部落的人，能够清晰发出各种不同声调，但也不能准确地归纳出若干基本声调，某些调子仅有细微的音差，只有听力敏感的人才能分辨。

苗语中不同方言之间差异很大，以至于黔东南黑苗无法听懂黔西、黔西南黑苗的语言，然而若对这两种方言的词汇进行比较，可以看出它们是同一语言的不同变化，而这种变化是由空间距离造成的，但是仅隔三、四十英里的苗民中，那些最常用的、变化最大的词汇，如代词、否定词以及象“是”、“有”这样的动词的差别也是很大的。苗民语言如此惊人的差异，表明他们之间的隔阂不仅是空间的，也打上了时间差距的烙印。

黑苗自称为“猛”、“代猛”，de仅仅是人称前缀，这个词有“刺绣”的意思，苗民妇女擅长刺红、挑花、织花。黑苗年轻妇女衣、裙上所绣的花多得惊人。在黑苗寨子经常可以看见一群少女围坐在家门口，边谈笑边刺绣，一套结髻穿的衣、裙上的花，得花上好几年的功夫。这种盛装只在婚前、婚后的节日，喜庆日子里穿，我曾问我的苗语先生及其他人，黑苗是否因为妇女穿绣花衣而自称“猛”，但是无人能回答这个问题。

大定的鸦雀苗自称“蒙”，也是“刺绣”的意思，但他们也说不清这个名称的由来。花苗自称“姆”或“姆厄里”。水西苗及白苗自称“芒”。其他一些苗又自称“冒”。“猛”、“蒙”“姆”、“芒”、“冒”实际是一个词的不同音变，是否都有“刺绣”，的意思，还有待进一步考证。

由于缺乏文献，苗民提供不少关于自己起源及历史方面的可靠材料。毫无疑问，苗民来自更远的东部，但各支系入黔的时间不一，且相距甚远。花苗自认为当地的土著，老家就在附近，然而跟仡佬相比，他们又欣然承认仡佬在定居的年代比他们更早，花苗大概是早在二千多年以前，迁入这个地区。

鸦雀苗称他们的老家在安南北部，经四川与云南抵达贵州的。这是荒谬的认识，但他们坚持这种说法，我们只能这样记录下来。他们还说，鸦雀苗人死后，灵魂要回到那里去。

我们有足够的材料证实黑苗是最后一批迁入贵州的，其中一部份人来自同江西和贵州接壤的湖南省，而他们的口音程度不同地也掺杂着江西一些地方方言的痕迹。黑苗移居到贵州，至少也有五百来年了，定居贵州前，黑苗过着游荡不定的生活，他们中的一部分，还朝其他省移动。云南、湖南两省都有苗民。

直到现在，苗民还接受双重统治，从地域的统辖关系而言隶属于省府，而在内部又接受本民族世袭头领的统治。这一制度目前正在消失。头领的职权是由地方政府任命的，这种人被称为“苗王”，汉人也是这样称呼他们，他们有点像英国的兼理一般司法事务的低级官吏，负责征收地税，并有解决民间一般纠纷的裁判权，而较严重的案子则由上级汉官受理。不可理解的是，这些头人不会写、也不会算，愚昧而无知，却有权管理整个村寨、地区。在边远、偏僻山区的汉人村寨中，也常有这样的人物。

据我们观察，苗民中间纠纷与民事案件似乎比汉人多，这个控告那个、那个又控告这个的事司空见惯。苗民社会的这个现象，很大程度上是衙门官吏、文书、差役唆使造成的。这些人主要靠办案维持生活，如果设有民事和刑事案件，他们就要挨饿。因而很多已在当地妥善解决了的案件，常常被推翻重新审理，现任的行政官处理了的案件，也可以被他的接任否定而复审。种种迹象表明，

无休止的诉讼并非出于公正，而只是为了贿赂、佣金、及向诉讼双方收取手续费。在贵州的地方行政官的平均任期一般不会超过一年。

不仅是衙门里的人以提送案件谋利，那些跟衙门相勾结的人，也拨弄是非，煽动纠纷，愚弄朴实的乡下人，他们热衷于向任何一个能够敲诈的人勒索钱财。案子拖得愈久，案情愈复杂，官吏、差役从中渔利也就愈多。案件经常是捏造的，起诉也是虚假的，即使被告最后获得了一个对他有利的裁决，他也避免不了这班贪婪的官吏们的无情欺诈。苗民由于文化落后、社会地位低下，所受的压榨远比汉人惨重。

在苗民中几乎所有的纠纷都是由土地和妇女引起的。尽管苗民也通过结婚而建立家庭，但是婚姻、家庭并不似汉人那样严肃。苗民妇女在婚姻上是自由的，婚姻常常是相互恋爱的结果。但是，有些父母为了彩礼，而把女儿卖给他们所指定的丈夫，使婚事酿成悲剧。这些妇女屡寻逃离其丈夫家，继续同自己的情人幽会。如果遇到父母或公婆对其施加压力时，她会暂时回到丈夫家，但感情会破裂得越发不可收拾，时隔不久，她又会出走。经过几番周折，绝望了的丈夫，会四处托人打听她的外遇究竟是谁，当查实后，就主动邀得妻子娘家的人及妻子的情人到寨老或族长面前，陈诉自己不幸。有这种争执会持续几天，丈夫则总表示愿同妻子言归于好，但实际上他十分厌烦他的妻子，其目的在乎索回娶她时所耗费的彩礼。妻子的父亲也装成忿忿不平，替女儿辩解，说她女儿在丈夫家操持繁重的劳动，却从没有得到温饱，岳父还恶言厉色地遣责女婿，当女儿忍受不了虐待而被迫返回娘家后，从男方看见他负疚与主动来将她回去，更不见馈赠礼品给主人。

争论中有关的三方都说了许多气话，在各自作了最后陈述之后，纠纷由寨老裁决结束。结果多半是解除婚约，妻子的情人赔偿其丈夫当初结婚时的全部彩礼，并娶这个女人为妻。但是，如果情人很有权势，并无诚意娶这一女子，不愿支付这笔赔款，寨老会判定她仍回到丈夫家去。解决这类纠纷是十分棘手的，我们曾参加过几次这种调解，上述的解决办法，实际上只是一种暂时性的拖延。

婚姻纠纷一般是自行解决的，除非为此引来斗殴，造成伤亡，才由汉官处置。

在黔西和黔西北，苗民是贫家地主的佃户，一切有关土地的纠纷均由地主解决，而婚姻纠纷则在本族内调解，故向汉官诉讼的案件很少见。

在这个省的大部份农村、山区，强盗、土匪成群出没，他们打家劫舍、拦路抢劫，使当地百姓终日惶恐不安。土匪、强盗中有汉人，也有苗民，有些是汉苗合伙。

二、三年前，我们来到镇远西南方向约两天路程的旁海时。⑥旁海的强盗在平寨（沿清水江往下十五英里处），绑架了一位苗族姑娘，她是平寨强盗集团成员的妹妹，平寨强盗对此十分忿恨，扬言要踏平旁海。当我们来到旁海时，只见刀枪林立、如临大敌，结果平寨人并没来攻打旁海。这两个强盗集团都包括着汉人和苗民。衙门的差役、士兵和强盗相互勾结，劫掠百姓钱财，而部分土豪、治安官吏也常常和他们分享赃物。

据我们所观察，苗民并不是难以治理的，他们并不是不安稳、好骚动的民族。只要尊重与公正地对待他们，是不会出现任何麻烦的。但当征税官的敲诈，使他们濒于绝望时，苗民会群而起之，奋力反抗，维护自己的权益，直至今日苗民仍是如此。四年前，柯蒂斯·沃特斯先生及夫人由独山赴贵阳时，他们投宿在都匀城的一家客棧里，突然看见大约两千名手持大刀、长矛以及枪支的黑苗涌入城内，他们向店主、街上行人大声呼喊，要他们不要害怕，他们不会遭到抢劫和伤害。武装的黑苗公开扬言要找知府算账，要处死他才雪恨。激怒的群众冲进知府衙门，杀伤了一名书

吏，他被误认为是知府，而知府却乘机逃跑。这次叛乱是由一个收税官激起的，他以苗民自办学堂为借口，趁机敲诈。事后官府出面威逼利诱，才把苗民劝说、疏散回去，为首的一些苗民受到了名义上的惩罚，而行政当局被迫制定了较为合理的教育税收，才平息了这场骚动。

贵州的所有苗民中，黑苗是最聪明和最富于自强能力的，他们中的大多数拥有耕种的土地，许多人较富裕，其经济水平跟周围的汉人农民不相上下，在手工技艺上，自然稍逊于汉人工匠。黑苗不仅喂养殖牲口，许多人还在城镇摆摊设点、从事买卖。有些人买了生猪、大米及其它土特产，用自己的船只运往湖南洪江出售。在凯里通往洪江往上十五英里处的剑阳巷河上，几乎所有的船工都是苗民。

其它地区的苗民的经济生活比汉人、仲家人要差劣得多。生活在黔西、威宁、黔西北的花苗、大花苗则最贫困，他们大多数是佃户。

我们认为，酗酒在很大程度上造成了苗民的长期贫穷。⑦饮酒(酒是各家自己酿制的)是苗民所有男女的共同嗜好。节日、婚宴、丧葬以及祭祀仪式，都是狂喝滥饮的场合，这些活动每次要持续三昼夜之久，即使是苗民妇女，此时，也会酩酊大醉，不能自制。

苗民中抽鸦片的恶习不似汉人盛行，但近十几年来，很多地区也种植罂粟，并开始吸烟，据我们生活在他们中间十五年的经历，我们注意到当地吸毒恶习正在流行。十五年前，只有个别人偷偷地抽，如今已公开设立了鸦片烟馆。在西部较高地区，尽管不宜栽种鸦片，但是目前恶习也有所蔓延。

鸦片不是治疗百病的特效药，但却能缓解病痛，不懂医药常识的人经常备鸦片镇痛，如果照此下去，吸毒难以制止，其后果是显而易见的。当前中国政府决心禁止种植罂粟，如果此措施能以奏效，恐怕吸毒可以堵住，因为鸦片价格昂贵，穷人是买不起的，不栽种鸦片，他们也就无法抽了。

注 释

①大定即今大方县。

“水西苗”系指水西彝族辖地境内的苗族。当时水西土司辖地约当今大方、安顺西北部及兴仁一带。

②1858年黔东南诸县爆发了回民张凌翔、马河图领导的各族农民大起义，坚持了十四年之久，起义败后，当地各族人民遭到残酷镇压。

③即今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黄平县

④侗僮苗现称侗人、戈摩人，是贵州省待识别民族共同体。

⑤威尔士语又称克尔特语，属印欧语系，流传于英国威尔士地区。

⑥旁海位于今凯里市北面，现是凯里市旁海区政府所在地。

⑦解放前苗族人民经济贫穷，文化落后的根本原因是长时期遭受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。作者把它归结于酗酒及其它恶习是错误的。

第三章 苗民传说

黑苗的文字传说——创世纪——洪水泛滥——大地重新居住人类——花苗的洪水传说——鸦雀苗的洪水传说——盘古——伏羲——尧、舜、禹与洪水

汉人有近四千年的历史、文化，而作为她的古老邻居，苗民在漫长的岁月中，却没有创造自己的文字，这是一个令人费解的事实。历史上汉、苗尽管有争端，而相互敌视、大动干戈则很少见，民间的友好往来十分频繁。苗民的平均智力虽不及汉人，但他们也决非野蛮愚昧，在相互交往中，他们从汉文化中吮收了很多知识。遗憾的是，苗民未能学到创建本族文字的技艺。

在苗寨中有教授汉文的私塾，很早以前，苗民中就已掌握汉语文的人才。几年前，我们在旁海开办了一所学校，准备用整体字教学生书写他们的语言，①但遭到家长们的一致反对，他们希望自己的孩子能懂得汉文，这种愿望是值得同情的。政府所有的公告、通知，苗民所签署的合同、契约、借据、凭条，以及法律上的起诉、抗辩均是用汉文书写，苗民头人收到上司来函时，得找人念，并帮他复文，在一百个苗民中，还没有一个人能看懂买了一块土地后所签订的契约。所以，对他们来说，懂得汉文，是至关重要的。

苗民给我们讲了一则关于文字的传说，他们说：“相传，我们先辈时，是有文字的，当时苗民同汉人相邻居住，但经常遭到汉人欺侮，他们决定集体向西迁居，独自生活，当走到一片宽阔无边的大湖前，因没有船只渡水，大家一筹莫展、不知所措。

突然，有人发现不少水蜘蛛，在湖面上悠悠自得地窜来游去，于是大家寻思，这些小生命尚能在水中自由游动，难道我们却被挡住了去路？于是就相互鼓励，决心涉水而过，然而这个鲁莽的举动，几乎使他们丧失了性命，当大家挣扎着越过湖面时，个个已咽下了大量的湖水，结果把那些已有的文字也统统吞下了肚。从那时起，我们就再没有文字了”。

苗民漂泊涉越的大湖，无疑是指洞庭湖，但这个历史传奇是否有一定的事实基础，我们能否从中推测苗民历史上确曾一度发明了文字，留待进一步研究。

苗民虽然没有文字，却流传着大量的口头传说，这些传说是历史上集体创作、代代相传的结晶。有许多传说是诗歌体的，能歌可吟，格式多半是一行五个音节，每段长短不等。这些古歌都是在欢度节日时，由两人或两组对唱，一般是青年男子和青年女子各一组，一组发问，一组应答。

在我的黑苗先生的口述下，我记录了下面二则传说，一个是创世纪的传说，一个是洪水泛滥的传说。

创世纪传说的起首是这样的：

谁开辟天地？

谁造就万物？

谁生成人类？

谁生成男女？

我还不知道。

樊唯开辟天地，

者尼造就万物，

者尼生成人类，

者尼生成男女。

你怎么不知道。③

天地如何开辟？
万物如何造就？
人类如何诞生？
男女如何生成？
我还不知道。

樊唯聪明无比，
吐沫于他手中，
拍响他的手掌，
天地就此造成。
把天划成一块，

把地划成一块；
天造得像撮箕，
地造得像晒席。
你怎么不知道。

谁把天撑起？
天才这么高。
谁把地分开？
地才那么低。
我还不知道。
……

诗歌接着叙述天地分离的经过。他们试用了各种木材、金属，最后决定用银制柱子把天撑起。但从哪里找火熔银块呢？火在天上，如何取下呢？火终于自天而降落在在一块石头上，人们学会了用火镰和火绒从石头中取火。天地分离后太阳、月亮、银河分别被固定在各自位置上，但是太阳离位后，不受羁缚，不愿返回，他们派遣了各种飞禽走兽请太阳归位，但都没成功，最后还是公鸡把太阳说服了。凌晨，公鸡拍拍翅，抬头喊，太阳就从东方冉冉升起。诗歌以“公鸡啼太阳升”作为证据，结束了这刚开天辟地的古歌。

“樊唯”意为“天王”，是苗民宇宙观中的人类创世祖先。这个传说很有意思，它跟汉人的复杂的宇宙起源学说大相径庭。上述诗节中，包含着许多对他的颂扬。在这首长达一千多行的长诗中，还出现了者尼等一批传说人物。者尼可能是属于苗民远古时代的创世人物的代表，而不是深居天庭的樊唯。有一个读音与此相近，“尼”即“土地”的意思，如果分析正确的话，那么者尼即意为“地Zie”而跟“天Vang”相对应。

在洪水传说中，“者”或“阿者”是唯一幸存的男性，而“阿”在苗语中，常冠于名字或亲就称谓之首，以示亲昵。

在黑苗的古歌中，洪水泛滥被说成是阿封与阿者两兄弟争吵的缘故。④“封”是雷的意思。“封”住在天上，“者”生活在地上，传说中两兄弟为分家而闹翻，雷威胁要以洪水淹没大地，对者惩罚。机智的者挖空了一只大葫芦，收集了各类种子装进小葫芦里，乘葫芦渡过灾难。

浩茫的洪水包围了群山，淹没住山顶，威胁着苍天。嗣后，地龙吞干了漫天的水，山龙咽下了全部雾气，洪水渐渐消退到江河湖海，大地又可重新居住人类了。但地上的人都在洪水中丧生，只剩下阿者和他的妹妹，阿者提出娶其妹为妻。在黑苗古歌中，阿者的妹妹是如何幸存的，交代得不清楚。兄妹结婚，悖违伦常，妹妹拒绝了哥哥的要求，当阿者坚持要娶她时，妹妹提议他俩各自带上一块磨石，由两个坡顶滚下，若磨石能在坡脚像一对磨盘那样重合，那么她就同意嫁给他，否则他们就不能成为夫妻。

阿者是个很有胆识、智慧的人，他另外做了一付磨盘，预先藏在坡脚。俩兄妹从坡顶滚下的磨石，都在灌木丛中丢失了，当他俩来到坡脚时，阿者向她显示了事先暗藏的磨盘，声称她应成为自己的妻子。然而妹妹执意要进行第二项测天意的试验。她又建议在坡脚放一把刀鞘，兄妹各自带上一把刀子，从坡顶摔下，若两把刀都插进刀鞘，她就愿做他的妻子，否则，婚姻还是不能兑现。

要从这么远的距离把两把刀子扔进同一刀鞘是不可能的事，于是阿者悄悄地在坡脚另外放置

了插上两把刀子的刀鞘。事情正如他所盼望的，从坡顶扔下的刀子都无影无踪，而来到坡脚，阿者出示了预先埋藏的刀鞘，终于迷惑住了妹妹，并结成了夫妻。婚后，他们生下了一个没有四肢的孩子，阿者怒不可遏，轮起大刀，把孩子砍成无数碎块，撒间满山遍野。次日这些碎块都变成了人，就这样大地又布满了人类。

下面是《兄妹结婚》传说的一个章节：

阿者向妹妹求婚，他妹回答，

“阿哥欲把阿妹娶，
各带磨石上坡顶，
同把磨石滚落坡；
两扇磨石若相合，
你就可以娶你妹，
坡底两石各分开，
我们就该各归各。”

磨石滚滚下坡脚，
滚下磨石无踪影，
聪明阿者巧安排，
暗藏磨盘在坡脚，
招呼妹妹同观看，
磨石果真重相合。
阿者接着开了口：
“我俩成婚合天意。”

妹妹接着说：

“各带刀子上山坡，
同把刀儿抛坡脚，
倘若两刀进一鞘，
兄妹俩人配成双，
若是两刀各分开，
兄妹不能成夫妇。”

为了娶妹做他妻，
阿者又出一计谋，
暗把两刀装一鞘，
偷偷藏在岩坡脚。

兄妹各带刀上坡，
同把刀儿扔草丛，
阿者唤妹坡脚瞧，
刀儿两把合一鞘，
“现在兄妹该成婚。”

为娶妹妹作妻子，
兄妹同往家里回，
找到母亲来相问，
母亲接着把话说：
“天上已无人居住，
地上已无人生活，
你俩须得成夫妻。
宰牛杀猪接客人，
快把牛肉樟树挂，
喊你哥哥为表兄，
快把猪肉棕树挂，
称你母亲为岳母。”

他们生下了一个没有四肢的孩子——
因而他们说孩子象只锤子。
阿者见了心不悦，
阿者怒火冒三丈，
气得拿出刀一把，
杀死孩子砍成块。
他把碎尸撒山坡，
次日碎尸竟变人，
人间从此得百姓。⑤

花苗中也有洪水泛滥的传说，这是他们讲述给 H·J·海威特老先生听的，情节上跟黑苗传说稍有出入。

有一户人家，有大哥、二哥、妹妹三口人。一天，俩兄弟一起犁一块土，第二天一看，田土恢复原状，象根本没有犁过的一样。这种状况，连续了四天，兄弟俩惊讶得目瞪口呆，于是商

议，暗中观察究竟是怎么回事。晚上，他们埋伏在田坎两头，半夜，突然一位手持木板的老太婆从天而降，她把犁过的土耙平，还用木板压实。大哥见状，厉声疾呼要杀死这个老太婆，二哥阻拦了大哥的莽闯行为，责问老太婆为何要糟踏他们的劳动，老太婆说：你俩干的活完全是白费劲，一场特大洪水将席卷而来。因二哥心底善良，老太婆教他预先砍一棵大树，挖空树干，并在洞口钉上牛皮，待洪水泛滥时，可以藏之逃命，而叫他哥哥准备的却是一只铁桶。洪水袭来，水势猛涨，兄弟俩各自躲进桶内，二哥邀其妹一起躲进树桶，而大哥却随铁桶沉没在水底。

兄妹俩随着奔腾的洪水到处飘泊，洪水涨到半天高，树桶也浮到半天高。树桶四周布满了叉枝，它被一位头上长了十二只角的天神发现了，天神见之十分惊讶，胆怯，这是一只什么怪兽，竟比我头上的角还多，我该如何是好！他唤巨龙、蜥蜴、蝌蚪及鳗鲡清除河道，挖开洞穴，退尽洪水，让这许多角怪兽返回大地。

洪水咆哮了二十天后平息了，树桶降泊在一个陡峭的悬崖上，兄妹俩无法攀援着地，悬崖旁恰好有一只老鹰窠窝，窝内有一对才孵出的小鹰。聪明的哥哥，为摆脱困境，从头上拔下一绺长发，编成两根细绳，把小鹰的翅膀紧紧缚住，使之在长上羽毛后也不能飞行。

一段时间之后，小鹰仍只能爬行，母鹰感到疑惑不解，便去请教仙女，仙女对它说：“你去问崖边那棵树的树干吧，它会使你的小鹰飞起来的，但你必须答应他提出的要求。”于是母鹰飞回窠去，对树桶说：“我求求你，让我的小鹰飞翔吧！”树桶里的哥哥说：“你愿意把我安全地带到地面吗？”母鹰应允了。年青人解开小鹰翅膀上的发绳，小鹰马上展翅扑腾，接着母鹰衔起载着兄妹俩的树桶，飞往地面。

从树桶中出来后，两个洪水遗民发现自己陷入了绝境，洪水破坏了一切，周围既渺无人迹，也无粮食与房舍。哥哥看见不远飞来一只红色的鸟，顺手就捡起一块铁块扔过去，鸟未击中，铁块落在岩石上，溅出了火花，自始发现了取火的办法，他们取来一些干枝叶，烧火取暖。

大地空旷无人，哥哥向妹妹求婚，以繁衍人类。在这个传说中，妹妹也是拒绝的，并提出了苛刻的条件阻拦。同黑苗传说一样，他俩的婚姻，也首先是经受了磨盘的考验，与黑苗传说不同的是，以磨盘测天意是哥哥主动提出的，传说也是在坡脚发现了互助重合的磨盘，但并不是哥哥耍弄的诡计。在第二次试验中，妹妹拿一颗针、哥哥拿一根线，分别从两个山顶扔下，结果，在坡脚针线穿拢，于是他俩就结成了夫妻。生下的孩子也是没有四肢，他们去求助仙女，仙女告诉他们，把孩子砍成一百块，分别撒在一百个不同地方，他们照此办理，次日，肉块变成了无数男男女女，尸块落在何物上，他们就以此命名，有的姓水、有的姓木、有的姓石……，从而有了“百家姓”。大地重新居住了人类，人们就此获得了姓名。

贵阳以南三、四天路程的鸭雀苗，也有关于洪水泛滥的传说，传说中也谈到了兄妹俩是仅有的幸存者，他们躲在一块挖空的葫芦里。传说在谈到哥哥求婚之事中，也有磨盘的故事，但第二次测天意的是各栽一棵树，双方预约，如果两棵树都结果，他们就结婚，若一棵结果，一棵不结，婚事就办不成，最后，树都结了果，他俩也就结了婚。婚后，生下了两个不会言语，没有四肢的孩子，他们把两个孩子都剁成碎块，碎块再造了人类。

在苗民的所有的洪水传说中，包括以上提到的三则，及其它传说，成为夫妻的总是俩兄妹，寓意深长的是，这同奥维特的洪水传说极为相似，⑥在奥维特传说中，也是仅剩两个幸存者，狄克里昂和他的妻子帕哈，她也是他的妹妹。所不同的是，奥维特传说情节简略，天使告诉他们，母亲就是大地，骨头就是岩石，要他们把母亲的骨头扔在身后，哥哥扔的骨头变成了男人，妹妹扔的则变成了女人，大地就这样重新出现了人类。如果说狄克里昂和帕哈只是表兄妹的